楚市政办通〔2016〕94号

**楚雄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做好重要政策解读工作的通知**

开发区管委会，各乡镇人民政府，市属各部门：

为进一步深化政府信息公开，推进政府重要政策解读工作的贯彻落实，充分保障公民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使社会公众更好地知晓、了解政府及其部门出台的经济社会发展政策和改革举措，有效促进依法行政，建立健全政策解读工作机制，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重要政策解读工作的通知》（云政办发〔2015〕29号）和《 楚雄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重要政策解读 工作的实施意见》（楚政办发〔2016〕3号）要求，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结合实际就做好重要政策解读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深刻认识做好重要政策解读工作的重要意义

　　做好重要政策解读工作是加速推进依法治市进程，全面提升政府公信力，主动回应社会关切，保障社会公众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的重要举措。 政策解读是对政府重要政策文件的出台背景、目的意义及其执行口径、操作方法所作的解释性说明。加强重要政策文件的解读工作，对帮助政府及其部门执行落实重要政策、人民群众和社会各界准确理解政策、规范政策执行行为、依法保障广大人民群众合法权益具有重要作用；是适应当前政府工作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加强和改进政府机关工作作风、优化政务服务流程、提升政府效率效能、转变政府职能的具体体现；是加强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创新政府、廉洁政府和服务型政府的必然要求 ，对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二、政策解读的范围、责任主体和工作流程

　　（一）政策解读的范围

　　下列政策文件均应及时进行解读：

　　1．市人民政府制定的规范性文件；

　　2．以市人民政府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名义印发的规范性文件；

　　3．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以及依据法律、法规、规章授权进行行政管理的组织制定的规范性文件；

　　4．市人民政府及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以及依据法律、法规、规章授权进行行政管理的组织制定的，涉及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切身利益的、需广泛知晓的其他重要政策性文件。

　　（二）政策解读的责任主体

　　市人民政府各工作部门及重要政策起草部门（单位）是政策解读的主体，要承担政策解读的首要责任。应坚持“谁起草、谁解读，谁解读、谁负责”的原则，精心编制解读方案和解读材料，拓深解读内涵，提升解读效率，回应社会关切。

　　政策解读工作由起草部门（单位）负责组织实施；多部门会同起草的，由牵头部门（单位）牵头组织实施。政策解读牵头部门（单位）可邀请有关专家学者参与政策解读；政策制定的决策者、参与者应牢牢把握政策解读的主动权、主导权，带头分析形势、阐释政策、主动接受媒体采访，向社会公众及时准确、全面深入地宣传解读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出台的背景、目的、意义、内容和要求，为全面推动各项政策措施的贯彻执行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三）政策解读的工作流程

按照政策文件与解读方案同步起草、同步审批、同步发布的“三同步”要求开展。

　　各项工作依据解读方案组织实施。解读方案由文件起草部门（单位）组织起草。各部门（单位）在报送以市人民政府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名义出台的规范性文件，以及其他重要政策性文件的请示时，解读方案必须作为附件，随同文件一并报送；无解读方案的，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一律不予收文、不予办理。解读方案一般包括解读提纲（解读内容）、解读形式、解读途径、解读时间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在呈送领导审签重要政策文件时，要一并报送解读方案。需提请市人民政府常务会议审议的重要政策文件，解读方案也一并提请审议。解读方案一经审定，各部门要抓紧组织编写解读材料，并于政策文件印发后的10个工作日内提交楚雄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开发布，然后才在本部门（ 单位）网站上予以公开发布。其中规范性文件的解读材料，发布前应一并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法制科备案、审查。

　　三、规范重要政策解读的内容与形式

　　政策解读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重要内容，应纳入政府信息公开目录。政策解读的内容，主要包括文件出台的背景依据、目的意义，以及文件内容的重点、重要关键词的诠释、理解的难点和落实的措施要求，尤其是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政策调整，以及政策出台后给人民群众带来的政策红利等。解读内容要做到全面、详尽、准确，便于群众理解和查阅；对于群众和媒体的一些重大关切，应积极回应，避免“误读”。

　　政策解读形式一般包括负责同志撰稿解读、专家解读、政策问答、在线访谈、媒体专访、答记者问、新闻发布会（通气会）等。鼓励各部门结合工作实际，积极探索，创新社会公众喜闻乐见的解读形式。

　　市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研究确定的重大政策措施出台后，政策文件起草部门要及时通过新闻发布会等形式进行解读，其中，涉及全市性重大民生问题的政策措施，应以市人民政府新闻发布会形式及时进行全面解读发布。

　　各部门（单位）要充分发挥政府网站、政府公报、政务微博微信、广播电视、报刊、新闻网站等传播作用，更多运用图片、图表、图解、视频等可视化方式，结合自身实际，积极探索，不断拓展社会公众喜闻乐见的解读形式，全领域、全媒介、全时段、全过程抓好重大政策信息的解读发布，营造正面、强大、紧密、良好的舆论氛围，切实提高政策解读的针对性、科学性、权威性和有效性，确保广大人民群众“听得懂、好明白、能理解 、信得过”。

　　四、探索建立重要政策解读的长效机制

　　（一）建立完善重要政策解读机制。市人民政府办公室牵头负责重要政策解读工作，协调、督促各部门及时报送解读方案和解读材料。楚雄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是市人民政府及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重要政策解读的第一平台， 要不断完善政策解读专栏建设，及时跟进、主动对接，实时更新解读内容。各部门（单位）要切实抓好重要政策解读常态化工作的落实 ，加强解读队伍建设，做好人员和专项经费的保障工作，确保政策解读与公文办理有关环节有机融合、有序推进，并广泛宣传解读材料，根据实际及时进行补充解读。

　　（二）严格按照程序发布重要政策解读信息。所有对外发布的重要政策文件及其解读材料，要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审批、审核，有关部门（单位）要主动对接联系、积极协调和配合政府网站管理部门及时对外发布重要政策的解读信息。以市人民政府及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名义发布的重要政策文件及其解读材料，必须首先通过楚雄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发布后，政府其他部门网站和各级各类新闻媒体方可发布。

　　（三）稳妥处置重要政策执行中的舆情反映。各部门（单位）要密切关注重要政策执行过程中的各方反映 ，与出台政策部门（单位）及舆情反映方形成互动。对执行中遇到的具体问题，要认真研判、主动跟进，必要时应连续解读，并进一步通过答记者问、在线访谈、电视专题、问答专栏等形式及时回应，以防止政策信息因失实失真、言论不当误导公众，造成负面社会影响。特别是涉及民生问题的重要政策解读，要紧密联系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和实际问题，掌握民意主流，不断强化形势分析和政策阐述，增进社会共识。

　　各部门（单位）要积 极探索 ，参照 建立 重要政 策解读 机制 ，切实做好重要政策解读工作。

　　　　　　　　　　　　　　　　　　　　　　　　　楚雄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6年7月22日

　　抄送：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纪委办公室，

　　　　　市产业督导协调组综合办公室。

　　楚雄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6年7月22日印发